

江苏海龙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10月9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戴金华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5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20,400,0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5.64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后期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
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在不影响本轮募资既定计划正常投入的情况下，后期在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9,500 万元的额度内滚动调用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保本理财产品（包括但不限于募集资金托管行发布的理财产品，原则上仅为商业银行保本理财产品），理财产品到期后，本金及收益返回募集资金专户。本议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 1 年内有效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4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江苏海龙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江苏海龙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0 月 11 日